

主要标的信息（中标后将公示）

投标人全称（加盖 CA 电子签章）：江苏东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扬州市广陵区国资办区属国有企业及其受托管理企业 2025 年度财务年报审计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1002-YZRX-G2026-0001

采购包号： 1



服务类
<p>名称：扬州市广陵区国资办区属国有企业及其受托管理企业 2025 年度财务年报审计项目</p> <p>服务范围：响应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的要求</p> <p>服务要求：响应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的要求</p> <p>服务时间：本项目服务时间为 3 年，合同一年一签。每年合同期满时，经采购单位评估合格后可以续签下一年度合同，续签次数最多不超过 2 次，即整个项目周期内合同总期限最长不超过三年。若评估不合格、达不到采购单位的要求，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p> <p>服务标准：响应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的要求</p>

主要标的信息（中标后将公示）

投标人全称(加盖 CA 电子签章)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扬州分所

项目名称:扬州市广陵区国资办区属国有企业及其受托管理企业 2025 年度财务年报审计项目

项目编号: JSZC-321002-YZRX-G2026-0001

采购包号:2

服务类
名称:扬州市广陵区国资办区属国有企业及其受托管理企业 2025 年度财务年报审计项目
服务范围: 响应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的要求
服务要求: 响应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的要求
服务时间: 审计工作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三十个工作日内结束。
服务标准: 响应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的要求

主要标的信息（中标后将公示）

投标人全称（加盖 CA 电子签章）：扬州汇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项目名称：扬州市广陵区国资办区属国有企业及其受托管理企业 2025 年度财务年报审计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1002-ZRX-G2026-0001
采购包号：采购包 3



服务类

名称：
扬州市广陵区国资办区属国有企业及其受托管理企业 2025 年度财务年报审计项目

服务范围：

通过对区属国有企业及其受托管理企业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形成以下审计成果：

1、财务年报审计报告：各集团公司及其受托管理公司审计报告。

2、各集团公司经营业绩审核报告：

经济指标：包括利润总额增长率、营业收入增长率、净资产收益率、净资产增长率、资产负债率等；

融资指标：包括存量债务运转、隐性债务化解、经营性债务管控、融资成本控制、融资平台清理等；

企业改革发展：项目投资（投资数量、投资额、投资流程）、治理结构优化（专业化整合、管理层级优化、“两非”“两资”清理、“三无”企业清理情况）、混合所有制改革情况等；

重点监管事项：资产盘活（资产闲置率、资产收益率、在手土地去化率）、招标采购、内控体系建设、产权管理（资产评估、交易）情况；

薪酬管理：包括含在岗职工人数、在岗职工工资发放情况、企业负责人薪酬发放情况、薪酬外发放情况、享受的福利性待遇、履职待遇支出等情况；

社会责任：安全生产与环保情况、拖欠中小企业、民营企业、农民工工资情况。

3、企业经济运行情况报告：各集团公司经济运行情况及存在的经营风险，有无融资性贸易及贸易性业务风险。

4、管理建议书：揭示审计过程中发现的企业在会计核算、资产管理、财务管理、重大投融资项目、内控制度建设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整改建议。

5、各类专项报告：区属国有企业（含所属各级企业）及其受托管理企业（含所属各级企业）2025年企业产权管理情况报告（包含企业资产管理、利润分配、国有资产交易（处置）、资产出租、债券发行和对外担保情况核查报告）、2025年企业资产管理及国有资本投入收益报告、2025年子公司资本运营情况分析报告、区属国有企业（含所属各级企业）业务接待、个人借款及发放津补贴专项审计检查报告、区属国有企业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农民工工资情况的专项检查报告。

上述指标和报告可随考核要求变化进行年度调整。

服务要求：

1、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未对招标文件中的条款或参数要求提出偏离意见或澄清，将视同投标人同意招标文件的要求。

2、投标人需建立专门服务于此项目的项目组，并提供项目组成员名单及相应资质证明材料。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变更项目组成员。承诺实际投入本项目的注册会计师必须和投标文件一致，不得调换。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或者扣减审计费用（每更换一人扣减5%的审计费用）。严格按照时间要求完成相应的审计工作任务，对于未能按照时间要求完成的，每延误一天按审计费用的5%进行扣减。

3、项目负责人是项目签字的注册会计师之一，即对所承接的业务有签字的权利并履行其必要的职责，如负责统筹计划安排、安排业务人员、与客户沟通协调等。项目经理是在项目负责人的领导或指引下开展业务的人员。

4、已承担区属国有企业发债审计业务的中介机构，投标时不得投其发债审计单位；已承担区属国有企业2022-2024年度财务年报审计业务的中介机构，投标时不得投其被审单位。

5、若委托分所前来投标的，总所和其他分所不得同时投标，否则均视为无效投标；每个总所只能授权一个分所前来投标，否则均视为无效投标；分所投标时，须提供总所授权书，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6、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7、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一览表

序号	采购标的	对应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扬州市广陵区国资办区属国有企业及其受托管理企业 2025 年度财务年报审计项目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服务时间：

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服务时间为 3 年，合同一年一签。每年合同期满时，经采购单位评估合格后可以续签下一年度合同，续签次数最多不超过 2 次，即整个项目周期内合同总期限最长不超过三年。若评估不合格、达不到采购单位的要求，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

审计工作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结束。

服务标准：

提交审计成果，按时完成。

主要标的信息（中标后将公示）

投标人全称（加盖 CA 电子签章）：江苏苏税迅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扬州市广陵区国资办区属国有企业及其受托管理企业 2025 年度财务年报审计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1002-YZRX-G2026-0001

采购包号：采购包 4



服务类

名称：扬州市广陵区国资办区属国有企业及其受托管理企业 2025 年度财务年报审计项目

服务范围：项目概况：1、项目编号：JSZC-321002-YZRX-G2026-0001 2、项目名称：扬州市广陵区国资办区属国有企业及其受托管理企业 2025 年度财务年报审计项目 3、预算金额：130.000000 万元 4、最高限价（如有）：本项目分为六个包，各投标人不限制投标，但只能中标一个包。开标、评标、定标顺序为采购包 1 至采购包 6。具体每个分包包括的企业及设定的最高限价（打包价格，含全部费用）如下：采购包 1：运和城投及其受托管理公司，最高限价：30.00 万元/年采购包 2：国投公司及其受托管理公司，最高限价：15.00 万元/年；采购包 3：文旅集团及其受托管理公司，最高限价：15.00 万元/年；采购包 4：新城集团及其受托管理公司，最高限价：20.00 万元/年；采购包 5：文昌集团及其受托管理公司，最高限价：20.00 万元/年；采购包 6：广合集团及其受托管理公司，最高限价：30.00 万元/年。本项目服务期三年，各投标人按一年报价，如果企业发生重组等情况，双方可提前解约。5、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服务期间为 3 年，合同一年一签。每年合同期满时，经采购单位评估合格后可以续签下一年度合同，续签次数最多不超过 2 次，即整个项目周期内合同总期限最长不超过三年。若评估不合格、达不到采购单位的要求，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具体采购人要求及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执行**）**采购内容：**通过对区属国有企业及其受托管理企业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形成以下审计成果：1、财务年报审计报告：各集团公司及其受托管理公司审计报告。2、各集团公司经营业绩审核报告：经济指标：包括利润总额增长率、营业收入增长率、净资产收益率、净资产负债率、资产增长率、资产负债率等；融资指标：包括存量债务运转、隐性债务化解、经营性债务管控、融资成本控制、融资平台清理等；企业发展：项目投资（投资数量、投资额、投资流程）、治理结构优化（专业化整合、管理层级优化、“两非”“两资”清理、“三无”企业清理情况）、混合所有制改革情况等；重点监管事项：资产盘活（资产闲置率、资产收益率、在土地去化

率)、招标采购、内控体系建设、产权管理(资产评估、交易)情况;薪酬管理:包括含在岗职工人数、在岗职工工资发放情况、企业负责人薪酬发放情况、薪酬外发放情况、享受的福利待遇、履职待遇支出等情况;社会责任:安全生产与环保情况、拖欠中小企业、民营企业、农民工工资情况。3、企业经济运行情况报告:各集团公司经济运行情况及存在的经营风险,有无融资性贸易及贸易性业务风险。4、管理建议书:揭示审计过程中发现的企业在会计核算、资产管理、财务管理、重大投融资项目、内部控制建设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整改建议。5、各类专项报告:区属国有企业(含所属各级企业)及其受托管理企业(含所属各级企业)2025年企业产权管理情况报告(包含企业资产管理、利润分配、国有资产交易(处置)、资产出租、债券发行和对外担保情况核查报告)、2025年企业资产管理及国有资本投入收益报告、2025年子公司资本运营情况分析报告、区属国有企业(含所属各级企业)业务接待、个人借款及发放津补贴专项审计报告、区属国有企业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农民工工资情况的专项检查报告。上述指标和报告可随考核要求变化进行年度调整。

(具体按采购人要求及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执行)

服务要求: 1、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未对招标文件中的条款或参数要求提出偏离意见或澄清,将视同投标人同意招标文件的要求。2、投标人需建立专门服务于此项目的项目组,并提供项目组成员名单及相应资质证明材料。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变更项目组成员。承诺实际投入本项目的注册会计师必须和投标文件一致,不得调换。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或者扣减审计费用(每更换一人扣减5%的审计费用)。严格按照时间要求完成相应的审计工作任务,对于未能按照时间要求完成的,每延误一天按审计费用的5%进行扣减。3、项目负责人是项目签字的注册会计师之一,即对所承接的业务有签字的权利并履行其必要的职责,如负责统筹安排、安排业务人员、与客户协调沟通等。项目经理是在项目负责人的领导或指引下开展业务的人员。4、已承担区属国有企业发债审计业务的中介机构,投标时不得投其发债审计单位;已承担区属国有企业2022-2024年度财务年报审计业务的中介机构,投标时不得投其被审单位。5、若委托分所前来投标的,总所和其他分所不得同时投标,否则均视为无效投标;每个总所只能授权一个分所前来投标,否则均视为无效投标;分所投标时,须提供总所授权书,否则视为无效投标。(具体按采购人要求及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执行) 其他要求: 1、本项目不得通过产品参加投标。2、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

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一览表(具体按采购人要求及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执行)

序号	采购标的	对应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扬州市广陵区国资办区属国有企业及其受托管理企业2025年度财务年报审计项目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服务时间: 审计工作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结束。(具体按采购人要求及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执行)

服务标准: 1、中标人应严格按照时间要求完成相应的审计工作任务,对于未能按照时间要求完成的,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进行责任追究,每延误一天按审计费用的5%进行扣减。2、中标人在审计工作中若出现以下问题或行为的,采购人将限制本委托审计业务并不予支付审计费用,且今后将不再委托其从事相关审计业务。同时,中标人需按相对中标金额的30%作为违约金支付给采购人:①审计程序、范围、依据、内容、工作底稿等存在较大问题和缺陷,以及审计结论含糊其词、依据严重不足的;②存在重大错漏,未按照采购人要求披露、说明重大财务事项或违法违规行为的;③采购人在审计期间会对审计现场人员进行检查,一经发现未经批准更换项目经理、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等现象(总分所之间也视同),检查方式:核对参审人员身份证、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书、社保缴纳等;④中标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与被审计单位及相关人员串通,弄虚作假,出具不实或虚假内容的审计报告的。

(具体按采购人要求及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执行) 项目属性: 服务类项目。注: 1、本项目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关于支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政策规定。如本次采购的产品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清单政府强制采购范围的,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的相关证书(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目录清单以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已正式公布的最近一期信息为准,如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未提供认证证书的或认证证书提供不全的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其他条件相同情况下,本项目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2、供应商对于所投产品的包装应按照“财办库(2020)123号《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执行。3、本章内容里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响应文件不满足的,视为无效响应处理。请各供应商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将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内容上传至采购云平台系统中准确填写或上传。(具体按采购人要求及

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执行)



主要标的信息（中标后将公示）

投标人全称（加盖 CA 电子签章）：北京恒诚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名称：扬州市广陵区国资办区属国有企业及其受托管理企业 2025 年度财务
年报审计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1002-YZRX-G2026-0001

采购包号：包五



服务类

名称：扬州市广陵区国资办区属国有企业及其受托管理企业 2025 年度财务年报审计服务（采购包五：文昌集团及其受托管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年报审计服务）

服务范围：对文昌集团及其受托管理企业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开展审计工作，出具财务年报审计报告、经营业绩审核报告、企业经济运行情况报告、管理建议书及各类专项报告（含企业产权管理、资产管理及国有资本投入收益、子公司资本运营情况分析、业务接待 / 个人借款 / 津补贴专项审计、拖欠民营企业 / 中小企业 / 农民工工资专项检查等报告）

服务要求：1. 组建专门项目组，项目组成员资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变更，注册会计师不得调换，否则按约定扣减审计费用； 2. 项目负责人为签字注册会计师，统筹项目实施； 3. 审计工作需在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延误按审计费用 5%/ 天扣减； 4. 审计程序、范围、结论等符合规范，无重大错漏，不得与被审计单位串通弄虚作假； 5. 严格遵守信息安全管理规定，做好审计相关数据、信息保密工作。

服务时间：服务期 3 年，合同一年一签，每年合同期满经采购人评估合格后续签，续签次数最多 2 次；若企业发生重组等情况，双方可提前解约，审计工作按采购人通知要求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

服务标准：1. 审计成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2. 各类报告内容完整、数据准确、结论清晰，能如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经济运行风险及各类监管事项情况； 3. 管理建议书需准确揭示企业管理问题，并提出切实可行的整改建议； 4. 满足采购人对审计质量的各项评估要求，通过采购人组织的履约验收。

主要标的信息（中标后将公示）

投标人全称（加盖 CA 电子签章）：江苏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项目名称：扬州市广陵区国资办区属国有企业及其受托管理企业 2025 年度财务年报审计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1002-YZRX-G2025-0001

采购包号： 6

服务类
<p>名称：扬州市广陵区国资办区属国有企业及其受托管理企业 2025 年度财务年报审计项目</p> <p>服务范围：</p> <p>1、财务年报审计报告：各集团公司及其受托管理公司审计报告。</p> <p>2、各集团公司经营业绩审核报告：</p> <p>经济指标：包括利润总额增长率、营业收入增长率、净资产收益率、净资产增长率、资产负债率等；</p> <p>融资指标：包括存量债务运转、隐性债务化解、经营性债务管控、融资成本控制、融资平台清理等；</p> <p>企业改革发展：项目投资（投资数量、投资额、投资流程）、治理结构优化（专业化整合、管理层级优化、“两非”“两资”清理、“三无”企业清理情况）、混合所有制改革情况等；</p> <p>重点监管事项：资产盘活（资产闲置率、资产收益率、在手土地去化率）、招标采购、内控体系建设、产权管理（资产评估、交易）情况；</p> <p>薪酬管理：包括含在岗职工人数、在岗职工工资发放情况、企业负责人薪酬发放情况、薪酬外发放情况、享受的福利性待遇、履职待遇支出等情况；</p> <p>社会责任：安全生产与环保情况、拖欠中小企业、民营企业、农民工工资情况。</p> <p>3、企业经济运行情况报告：各集团公司经济运行情况及存在的经营风险，有无融资性贸易及贸易性业务风险。</p> <p>4、管理建议书：揭示审计过程中发现的企业在会计核算、资产管理、财务管理、重大投融资项目、内控制度建设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整改建议。</p> <p>5、各类专项报告：区属国有企业（含所属各级企业）及其受托管理企业（含所属各</p>

级企业) 2025 年企业产权管理情况报告(包含企业资产管理、利润分配、国有资产交易(处置)、资产出租、债券发行和对外担保情况核查报告)、2025 年企业资产管理及国有资本投入收益报告、2025 年子公司资本运营情况分析报告、区属国有企业(含所属各级企业)业务接待、个人借款及发放津补贴专项审计检查报告、区属国有企业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农民工工资情况的专项检查报告。

服务要求:

1、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未对招标文件中的条款或参数要求提出偏离意见或澄清, 将视同投标人同意招标文件的要求。

2、投标人需建立专门服务于此项目的项目组, 并提供项目组成员名单及相应资质证明材料。未经采购人同意, 不得变更项目组成员。承诺实际投入本项目的注册会计师必须和投标文件一致, 不得调换。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或者扣减审计费用(每更换一人扣减 5%的审计费用)。严格按照时间要求完成相应的审计工作任务, 对于未能按照时间要求完成的, 每延误一天按审计费用的 5%进行扣减。

3、项目负责人是项目签字的注册会计师之一, 即对所承接的业务有签字的权利并履行其必要的职责, 如负责统筹计划安排、安排业务人员、与客户协调沟通等。项目经理是在项目负责人的领导或指引下开展业务的人员。

4、已承担区属国有企业发债审计业务的中介机构, 投标时不得投其发债审计单位; 已承担区属国有企业 2022-2024 年度财务年报审计业务的中介机构, 投标时不得投其被审单位。

5、若委托分所前来投标的, 总所和其他分所不得同时投标, 否则均视为无效投标; 每个总所只能授权一个分所前来投标, 否则均视为无效投标; 分所投标时, 须提供总所授权书, 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服务时间: 本项目服务时间为 3 年, 合同一年一签。每年合同期满时, 经采购单位评估合格后可以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续签次数最多不超过 2 次, 即整个项目周期内合同总期限最长不超过三年。若评估不合格、达不到采购单位的要求, 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

服务标准: 合格